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 田 港　公告编号:2024-38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盐田港	股票代码	0000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静涛	罗静涛	
办公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十九层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十九层	
电话	(0755)25290180	(0755)25290180	
电子信箱	yph000088@yantian-port.com	yph000088@yantian-por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06,796,658.42	428,587,086.14	428,587,086.14	-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7,733,957.65	317,427,463.88	601,387,831.49	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7,503,623.31	302,054,248.62	302,054,248.62	10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3,131,851.57	222,321,524.21	216,604,492.90	7.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65	0.1411	0.1403	4.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65	0.1411	0.1403	4.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1%	3.30%	4.27%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2,007,534,653.51	22,017,675,381.16	22,017,675,381.16	-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116,007,916.26	13,300,291,410.79	13,300,291,410.79	-1.3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8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2.93%	3,554,364,604	2,036,562,604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53%	22,596,094	0	不适用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9%	21,181,888	0	不适用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20,143,628	0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6%	19,742,686	0	不适用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6%	19,511,036	0	不适用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6%	19,501,095	0	不适用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5%	19,155,588	0	不适用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0%	17,044,032	0	不适用	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6%	15,382,28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深圳港集团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24-36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书面文件、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雨田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24-37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书面文件、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凌平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3名,亲自出席董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24-38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沈阳机床	股票代码	0004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天有	林晓琳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电话	024-25190865	024-25190865	
电子信箱	smtc34100@gtt.cn	smtc34100@gtt.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40,857,679.92	740,304,894.34	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815,681.47	-59,397,059.51	-3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165,004.03	-86,592,736.39	-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493,238.47	127,417,891.31	-189.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5%	-6.05%	-2.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16,901,153.25	3,170,940,138.20	-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5,651,769.28	1,044,391,575.07	-7.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7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90%	885,753,003.00	380,710,669.00	不适用	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6%	85,988,54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6%	73,550,092.00	0	不适用	0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48,308,123.00	0	不适用	0
沈阳国科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0%	43,320,058.00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33,298,519.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24,302,073.00	0	不适用	0
中国进出口银行辽宁省分行	国有法人	1.15%	23,775,105.00	0	不适用	0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20,984,414.00	0	不适用	0
李斌	境内自然人	0.72%	14,793,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2.公司前十名其他股东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3.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4月1日,公司与各交易对方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

2024年4月28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和配套融资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产权[2024]142号),原则同意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和配套融资的总体方案。2024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关联股东通用技术集团已回避表决。

2024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更新报告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以及《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上述议案于2024年8月7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24-39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其中监事鲁忠、职工监事张永、职工监事桑会庆现场参会;监事会主席由海燕、监事王亚良以视频形式参会。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由海燕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采购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因此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由海燕、吴祥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24-41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客户的需求,公司计划从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采购设备,预计金额含税合计3,400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董事会审议情况: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采购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安丰收先生、张旭先生、付月朋先生进行了回避。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关于公司采购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4.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关系介绍

关联人名称: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8号

法定代表人:安丰收

注册资本:人民币276,293.1116万元

经营范围: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切削机床制造,数控机床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切削机床销售,金属成形机床销售,数控机床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机械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量服务,档案整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物业管理,通用零部件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装卸搬运,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喷涂加工,淬火加工,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60.1478%。

关联关系: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度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人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644,915.17	221,870.14	159,809.33	32,600.59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计划从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数控镗卧式车床、数控卧式镗铣床等设备,预计含税金额3,400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双方经过协商,遵照公平市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关联方没有因其身份而不当得利,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之情形,该项关联交易对非关联股东是公平合理的。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实际进展情况,与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平等协商后及时签署具体合同。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影响

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生产需求,向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采购设备,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交付能力强,能够更好的满足客户的需求,有利于稳定公司的客户渠道。

七、2024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6月末,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关联采购7,261.39万元,关联销售7,105.12万元。

八、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采购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因此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采购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十届十次董事会决议;

2.十届十次监事会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24-37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其中董事长安丰收、董事付月朋、董事张旭、独立董事哈刚、独立董事王英明、独立董事袁知柱视频参会,董事徐永明现场参会。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安丰收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2024-38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关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安丰收、张旭、付月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2024-40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调整后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关于修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关于修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关于公司采购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2024-41公告。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安丰收、张旭、付月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 件

调整后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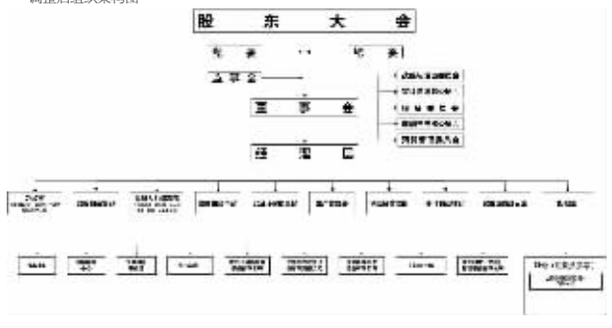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24-36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 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4]24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取得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4-36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四川双马	股票代码	0009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长春	景晶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一号成都国际金融中心1号写字楼26楼2号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一号成都国际金融中心1号写字楼26楼2号	
电话	028-63231548	028-63231548(投资者咨询专线号码)	
电子信箱	public:sm@sc-shuangma.com	public:sm@sc-shuangm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2,425,424.71	561,465,723.27	-1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3,380,825.19	454,578,778.73	-7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5,083,548.35	442,449,174.46	-7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3,422,457.83	50,082,025.62	226.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60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60	-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	6.76%	减少了5.2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45,058,732.15	8,194,608,917.06	-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62,058,350.64	7,441,228,027.45	-2.4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4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和谐恒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2%	202,446,032.00	0	质押	125,005,100
LAFARGE CHINA OFFSHORE HOLDING COMPANY (LCO-HC) LTD.	境外法人	17.56%	133,962,761.00	0	不适用	0
天津赛克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7%	78,403,902.00	0	不适用	0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93%	60,553,952.00	0	不适用	0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0%	51,919,170.00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其他	1.66%	12,674,934.00	0	不适用	0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0.77%	5,862,334.00	0	不适用	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64%	4,848,852.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8%	3,692,136.00	0	不适用	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21组合	其他	0.43%	3,294,83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6年8月19日,天津赛克环与和谐恒源签署了《授权委托书》之一,鉴于天津赛克环以协议受让的方式取得四川双马25%股份(190,876,975股),天津赛克环决定不可撤销地授权委托和谐恒源自天津赛克环取得四川双马股份之日起,作为天津赛克环持有的四川双马全部股份唯一的、排他的代理人,全权代表天津赛克环,按照四川双马的章程规定行使:(a)召集、召开和出席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会议;(b)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c)上市公司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d)上市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召集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提案权。 2016年11月24日,天津赛克环与和谐恒源签署了《授权委托书》之二,将天津赛克环以要约收购的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40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和谐恒源。相关权利义务安排与《授权委托书》之一相同。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和谐恒源以及天津赛克环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018年5月28日,和谐恒源与LCOHC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LCOHC将通过其控制的四川双马17.55%的股份(133,962,761股)与和谐恒源在四川双马股东大会上采取相同意思表示,实施一致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在下述具体事项上保持一致行动:(a)召集、召开和出席四川双马的股东大会会议;(b)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c)四川双马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d)四川双马临时股东大会召集权、四川双马股东大会提案权。协议签署后,和谐恒源控制的四川双马表决权为527,275,817股,占四川双马总股本的69.07%。 2024年1月31日,天津赛克环与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天津赛克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卖方)与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买方)关于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天津赛克环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60,553,952股无限售流通股转让给中信金融资产。同日,天津赛克环与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天津赛克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卖方)与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买方)关于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天津赛克环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51,919,170股无限售流通股转让给中融人寿。2024年3月15日,本次协议转让涉及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 2024年1月31日,天津赛克环与和谐恒源签署了《授权委托书》之三,前述股份转让完成后,《授权委托书》之一及《授权委托书》之二项下的委托股份数量由190,877,024股变更为78,403,902股,该等股份的表决权仍将《授权委托书》之一及《授权委托书》之二项下的授权内容委托给和谐恒源行使,上述78,403,902股委托股份在该委托书出具后的适股(含公积金转增股),因配股产生的获配股份等其表决权亦自动全权委托给受托人。股份协议转让完成后,和谐恒源控制的四川双马表决权为414,802,686股,占四川双马总股本的54.33%。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北京和谐恒源科技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68,517,277股外,还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3,928,755股,实际合计持有202,446,032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13,512,234	1.77%	861,300	0.11%	12,674,934	1.66%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建材生产业务的概述

公司注重健康和安全文化建设,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坚持"两个至上",立足"两个根本",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双马宜宾通过构建系统管理模式,把安全和环保作为优先项,制定具体的工作实施计划,开展安全和环保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培训、教育,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工作。公司积极响应政府错峰生产政策,制定错峰生产计划,污染源排放量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以稳求变,精准施策:一是加强市场趋势的研判,优化渠道布局与客户结构,确保边际效益的最大化;二是在稳定现有客户份额的同时,大力拓展新市场,锚定增量渠道,积极争取对销量具有重大支撑的市政工程和民生项目;三是加强销售团队高效执行力建设与目标管理,落实客户拜访与竞品动态的反馈机制,定期跟进目标差异与解决方案,通过市场策略与定价机制的合理调整,实现销售绩效的最优产出比。

报告期内,受国内安全、环保政策等因素影响,能源总体价格仍然偏高。公司实施以产定采、多渠道采购,并根据国家政策变化,做好重要原料的储备工作,保障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同时,通过积极使用替代资源、开拓新业务等措施努力降低生产经营成本。

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严格贯彻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执行各项生产管理制度,产品质量长期稳定,公司持续提升工业业绩管理水平,各项指标始终保持业内先进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GB175-2023《通用硅酸盐水泥》标准要求对公司产品完成了升级换标,进一步优化了产品性能指标